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林偉民
聯絡電話：(08)7320415#3685
電子信箱：a00260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403244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府自購教師疫苗第二批施打一案，請貴校通知所供名冊上之教職員，儘速於114年12月10日前至當地衛生所施打，並准予公(差)假，惟課務自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4年11月20日屏府教學字第1140315827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公館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社皮國民小學

副本：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